

合同编号: SJYY-2026-02-047(B)



环 境 检 测 技 术 服 务 合 同 书

委托单位（甲方）： 东莞市石碣医院

受托单位（乙方）： 广东中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 2026年6月17日





委托单位（甲方）基本资料：			
委托方名称	东莞市石碣医院		
委托方地址	东莞市石碣镇崇焕中路 39 号		
联系人	罗小姐	手机号码	13712196829
电话号码	/	传真号码	/
邮箱地址	/		

服务单位（乙方）联系资料：			
服务方名称	广东中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服务方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科技八路 1 号 1 栋五、六楼（邮编：523000）		
业务代表	邱君洋	手机号码	18128037543
电话号码	0769-39025199	传真号码	0769-39025093
邮箱地址	Tenderer2@zrtest.cn		

甲、乙双方为保证合作的顺利进行，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 东莞市石碣医院有组织废气检测项目 的样品采集、分析和出具检测报告等技术服务事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达成如下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项目成交金额、支付方式及合同期限

1. 检测项目

1. 1 本次检测为委托检测，具体项目内容（详见下表）：为东莞市石碣医院（2 个院区）进行有组织废气检测项目（详见附件一），总费用为人民币：贰万柒仟元整（小写 RMB: ¥27000.00），含税。
1. 2 如实际检测项目与上述内容不符，经双方协商确认，检测应根据生态环境局要求实际检测项目进行调整。

2. 支付方式

2. 1 合同签订完毕后，甲方按照每季度结算一次的方式支付乙方的服务费用。按照实际工作量结算，

在乙方完成每季度内检测项目的取样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后的 1 个月内，收到乙方提交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经甲方财务部门审核无误后 15 个工作日内付款。

3. 乙方账户：

开户名：广东中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账 号： 52000 3901 0037 29

开户行：东莞银行松山湖科技支行

4. 甲方开票要求：☒增值税普通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4.1 甲方纳税人识别号：_____。

5. 履行合同的期限、地点和方式

5.1 检测项目和检测时点、采样次数、检测指标及收费标准详见报价清单。

5.2 采样时间：根据甲方要求于合同签订生效后 3-5 个工作日内进行采样，如实际采样日期与本合同约定的采样日期不一致时，以实际采样日期为准。

5.3 乙方提交检测报告的日期：根据甲方项目所测试因子的难易程度及标准要求，双方协商出具正式报告时限，每季度采样后 15 个工作日内务必出具检测报告，并向甲方提供电子及纸质报告。

5.4 本合同约定的相关费用支付可采用转账或支票方式支付，若甲方以第三方账户或私人账户付款的，需经乙方书面同意及确认，若甲方未经乙方书面同意，擅自将本合同款项交付给未经乙方书面授权确认的其他人员，视为甲方未结清本合同款项，甲方所受损失乙方不负责。

5.5 甲方承诺按本合同的约定及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费，不得以与乙方存在争议、交叉索赔或款项抵消等任何理由扣留或延迟支付任何款项。甲方因任何原因终止付款或未能支付应付乙方的全部或任何部门款项，乙方有权中止提供一切服务并拒绝发出报告及任何相关资料。

5.6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壹年，自 2024 年 6 月 17 日至 2027 年 6 月 16 日。

第二条 合作期间双方的权利及义务

1. 甲方权利和义务

1.1 甲方保证其有权或已取得权利人同意，委托乙方完成上述技术服务。

1.2 甲方向乙方提供有关检测点具体地点名称及背景等必要材料，安排负责人员协助乙方一同到现场采样，并对所提供样品材料的真实性，检测时点采集的样品的代表性承担保证责任。采样环境现场存在任何已知或潜在危险，如放射性、有毒或者爆炸、腐蚀等危害人身安全及财产安全等情形时，乙方亦应履行审慎注意义务，否则，后果由甲方承担；

1.3 甲方有义务提供检测所需的工况、场地、设施及其他工作条件，如因甲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无采样口、有采样口但无采样平台或不具备采样条件、环保处理设施未能正常运行、采样时车间未能正常生产）等因素导致采样人员到达现场后，无法正常实施采样的，则甲方承担乙方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开拓

创新

诚信

敬业

公正

规范

准确

高效

第 2 页 共 6 页

1.4 乙方完成现场采样及样品分析，出具检测报告电子档发送至对方后，在检测结果的准确的前提下，如因检测的数据超标，甲方不接受检测报告，不管甲方是否收到乙方寄出的正本检测报告，均视为乙方已完成本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仍需全额支付合同款项。乙方出具的检测报告仅对被送检样品和现场采取的样品负责；如甲方提出二次复测，则需另行报价并重新签订补充协议，费用由甲方承担。

1.5 乙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向甲方提交检测报告，甲方应在收到乙方完成检测报告后 7 天内验收检测报告，逾期未验收，视为乙方已完成；如甲方对检测报告提出异议，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的 5 个工作日内进行复核，并将复核结果书面告知甲方。

1.6 甲方签订合同后，已经支付的合同款不予退回，但可以更改检测时间及项目，更改的内容以补充协议的形式进行约定。

1.7 甲方在本合同确定的付款期限内付款，若逾期付款，则应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逾期付款违约金按未付款金额日万分之五计算，因甲方内部正常财务审批、财政拨款延迟等客观原因逾期，不计算违约金。

2. 乙方权利和义务

2.1 采用合适谨慎态度及科学准确的方法，以保证提供优质高效的检测服务，乙方应具备开展本合同约定检测工作所需的全部资质和条件，确保检测人员具备相应的专业资格和能力。应当使用专业的检测设备和技术，确保检测结果的准确性和可靠性，并对检测结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2.2 保证采用国家或行业标准方法进行检测，使用非标准方法进行检测的项目，应向甲方申明并取得甲方同意。

2.3 就检测报告的有关内容，接受甲方的咨询；

2.4 乙方出具的检测报告仅对被送检样品和现场采取的样品负责。在任何情况下，乙方的责任不能超出乙方对样品做出的检测报告的范围。检测结果的使用、使用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损失，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2.5 乙方采样人员在现场采样过程中应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因乙方不遵守甲方规章制度而导致自身、甲方或其他任何第三方人身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自行承担。

2.6 承诺现场采样人员在采样过程中严禁以任何形式索取好处费或其他与客户约定之外的行为，保证廉洁检测。

2.7 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期限及要求出具检测报告的违约责任（如逾期超过 10 个工作日，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退回当次已付款项并按合同总价款的 20% 支付违约金）；

2.8 乙方未按本合同要求出具检测报告的，甲方有期限要求乙方修正，经 2 次修正仍不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退回当次已付款项并按合同总价款的 20% 支付违约金）。

2.9 若乙方提供的检测数据不真实、不准确或检测报告存在严重错误，导致甲方遭受损失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要求乙方退回相应的合同款项，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3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以及甲方产生的全部损失。

第三条 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 1. 甲方应为乙方所提供的技术情报和资料及非正式出版物等承担保密义务。
- 2. 乙方应为甲方所提供的资料以及环境状况、产品技术、生产工艺等承担保密义务。
- 3. 未经对方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本协议的如下内容：合作范围、内容、方式、费用；双方权利、责任；争议处理的方式。
- 4. 一旦一方泄密，则泄密方须承担相应的经济 and 法律责任。
- 5. 免责条款：检测服务的顺利进行，依靠甲乙双方的共同努力和彼此配合，因在乙方控制范围之外的原因造成乙方无法履行协议时，乙方不承担相关责任，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 5.1 甲方人员不按照本合约条款履行责任时，如资料或样品不能按照乙方要求提供；
 - 5.2 由于甲方原因致使乙方未能按协议规定完成检测服务而造成甲方蒙受任何损失或损害时；
 - 5.3 甲方单方面更改乙方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对乙方出具的检测报告进行取舍，由此造成损失或纠纷时；
 - 5.4 甲方由于其提供的样品、技术文件存在知识产权问题，由此造成损失或纠纷时。

第四条 争议处理及其他

- 1. 若因本合同引发诉讼或仲裁，守约方有权追索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或仲裁受理费、保全费、保函担保费、律师费和律师差旅费。
- 2. 通知：为履行本合同包括采样单，检测报告的收取、发票、对账单的确认等，双方均应指认本合同的联系人进行沟通，双方对联系人确认的文件均予以认可；双方联系人发出的与履行本合同的相关文件，必须用书面形式，双方可采用书信、传真、邮件、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
 - 2.1 甲、乙双方确认：为履行本合同，双方提供的联系人联系电话及联系邮箱如下：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甲方	罗小姐	13712196829	/
乙方	邱君洋	18128037543	Tenderer2@zrtest.cn

- 2.2 双方为履行本合同按上述邮箱及各方在本合同列明地址等发出有关书面通知，均视为已送达，包括法院诉讼的送达；若联系人及邮箱发生变动，应及时通知他方。

3. 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在乙方向甲方交付完对应委托服务项目报告，甲方向乙方账户全额支付完技术服务费用后终止。
4. 在合作的过程中，双方如存在未尽事宜，可对本协议进行修改，修改以《补充协议》的形式订立并执行。
5. 合同的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则向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6. 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方执 伍 份，乙方执 壹 份。
7. 如本合同需传真或扫描，则传真复印件和扫描件同样具有法律效应。

(以下无正文，为签字盖章栏)

甲 方(签章): 东莞市石碣医院

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2020 年 6 月 17 日

乙 方(签章): 广东中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2020 年 6 月 17 日

附件一

项目内容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测试点数(个)	测试周期(次/年)	测试频率(次/天)	测试费(元)	小计(元)
有组织废气检测	东莞市石碣医院新建区域(新建院区)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口(DA003)	臭气浓度、氨气、硫化氢	1	4	3	1750.00	21000.00
	东莞市石碣医院新建区域(新建院区)发电机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林格曼黑度、烟气参数	1	2	3	500.00	3000.00
	东莞市石碣医院新(旧院区)发电机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林格曼黑度、烟气参数	1	2	3	500.00	3000.00
总价合计(元)含6%税费:							27000.00